

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长市监函〔2024〕67号

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市人大十五届四次会议 161 号 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张华斌代表：

您好！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改善银发群体消费环境，强化银发要素保障，推动我市“银发经济”发展的建议》收悉。经我们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市市场局根据中央、省、市工作安排，围绕整治涉老“食品”“保健品”、养生机构等领域问题隐患，加强市场监管，依法查处虚假宣传等违规经营行为，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一、扎实做好食品安全监管。一是开展食品生产者环境卫生整治规范提升行动。根据《长治市食品生产企业规范提升三年行动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，在全市开展了食品生产者环境卫生整治规范提升行动。通过组织督导检查，坚持边查边改的原则，督促企业有效实施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检查计划、持

续保持生产场所环境整洁、保障生产和贮存设施设备洁净、加强人员卫生管理并做好虫害防治工作。共检查企业 152 家次，责令整改 38 家次；检查小作坊 185 家次，责令整改 32 家次。

二是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。为进一步强化我市肉类产品监管，规范肉类产品市场秩序，结合我市实际，长治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、长治市公安局、长治市农业农村局、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《关于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县区局督促肉制品生产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依法建立并实施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机制；从原料购进、生产过程控制、储存运输等方面对肉制品生产者进行严格监督检查。监督检查 114 家次，风险隐患排查 93 家次，处理投诉举报 1 起，食品生产领域肉类产品食品安全得到了持续保障。

三是进一步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。根据省局《关于进一步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的通知》（晋市监发〔2024〕58 号）要求，我市开展了进一步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专项整治行动。通过对各企业进货查验、生产过程控制、出厂检验等环节的监督检查，截止目前未发现我市食品生产企业有非法添加行为。

二、不断规范老年用品市场秩序。近年来，市市场局持续开展老年用品质量监督抽查和监督检查工作，压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将生产企业、商场、超市、批发市场等作为重点

场所进行监督检查，督促销售企业依法落实进货查验制度，建立健全购销台账，切实做好老年用品质量工作。2024年，市市场局将老年人纸尿裤、单臂操作助行器腋拐、老视镜、被褥等作为重点品种纳入质量抽检，共抽检11个批次，抽检结果均为合格。

下一步，市场监管部门将继续强化普法宣传教育，加强对老年人用品的监管，充分运用各类媒体渠道，全方位、多层次开展宣传，营造浓厚的合法经营舆论氛围。针对人民群众投诉举报多、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多的养老养生重点行业、重点领域、重点商品及服务、重点场所、重点区域，集中执法力量开展重点攻坚，有力震慑违法经营者，全力维护社会稳定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负责人：宋书林

承办人：张治原

联系电话：0355-2027191

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11月1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